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448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2段933巷4
0號

承辦人：吳政翰

電話：03-3682787~610

電子信箱：tg040099@mail.rfes.tyc.edu.t

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瑞國輔字第10600066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106年度加強各校普通班教師及家長特教知
能研習一案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報
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教育局106年2月7日桃教特字第106000808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在普通班常見的問題與處理
方式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6年10月11日(三)13:00-16:00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本校社會教室(一)。
- 五、講師：左佳馨 臨床心理師(署立桃園療養院)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、家長及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
、教師助理員，共計 80 名 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於即日起至 106 年 10
月 6 日(星期五)下午 16 點前，自行至特殊 教育通報
網 [http:// www.set.edu.tw /](http://www.set.edu.tw/))一點選【教師研習】 一點



BR 4_輔導106/09/21 10:03



1060006454

無附件



選【學年(106學期(上))] 點選【登錄單位(瑞豐國小)]
一點選【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在普通班常見的問題與處理方式】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本市教師在不影響課務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九、本校備有飲水機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、聯絡人：特教組長 吳政翰，電話：03-3682787分機610

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、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